

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厦眼科”、“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如下: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及网上申购将通过深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网下发行股票将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址: http://zqzp.cicc.com.cn/)进行。

关于网下路的具体信息请参阅2022年10月20日(“T-2”)刊登的《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

8.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的最低单位为0.01元,单个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最低申报数量为40万股,拟申购数量超过4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且不得超过2,280万股。投资者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2,280万股,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50.00%。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加强风险控制,审慎合理定价,申报价格不得高于网下初步询价价格。参与初步询价时,请特别注意网下发行价格和申购数量对应的拟申购金额是否超过其提供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报的2022年10月12日(T-8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配售对象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报申购时,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资产证明材料具体如下:

(1)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Excel电子版;机构投资者在投资者资料上传页面上上传其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Excel电子版(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模板下载链接: <http://zqzp.cicc.com.cn/>—“华厦眼科”—模板下载。

(2)机构投资者自有资金管理或每个产品与网下询价的拟申购金额不超过其资产规模(总资产)或资金规模的资产证明材料扫描件;其中,公募基金、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等产品应提供初步询价日前第五个工作日(2022年10月12日, T-8日)的基金资产净值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或外部证明材料);自营资管账户应提供公司出具的自营资管资产规模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截至2022年10月12日, T-8日)的加盖公章。

9.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网下投资者的询价情况,关联方核查结果、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

10.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但网下投资者提交的申购管理人的参与网下发行的网下投资者除外。

1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注册办法》及《管理办法》的规定,分别根据战略配售对象和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战略配售、网下和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整。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

12.本次发行在网下发行期间,网下投资者应遵循以下原则:

(1)使用他人账户、多个账户或委托他人账户;

(2)在询价开始前泄露本公司报价、打听、收集、传播其他投资者报价,或者投资者之间串通报价;

(3)利用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报价;

(4)未履行报价义务和决策程序审慎报价;

(5)未如实提供、未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理性报价,或故意压低、抬高报价;

(6)未按合理价格申报申购数量,拟申购金额超过配售对象资产或资金规模且未被主承销商剔除的;

(8)接受他人、主承销商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回扣等;

(9)其他不独立、不客观、不诚信、不披露的情形;

(10)提供虚假信息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

(11)获知未按时足额缴付申购款及经纪佣金;

(12)网下网下同时申购;

(13)获知未按时缴付申购款后,再行参与申购;

(14)其他影响发行秩序的情形。

15.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包括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机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的具体标准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的资格及申报要求”及“三、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16.北京市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发行及承销过程进行全程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发行新股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发行新股(以下简称“发行新股”)76,000,000万股。
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

(以下略)

发行人: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